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15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8,772,285.1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获取绝对收益为核心投资目标，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组合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多种策略进行资产配置的思路来构建投资组合，根据基本价值评估、经济环境和市场风险评估预期未来市场利率水平以及利率曲线形态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在确定组合久期基础上进行组合期限配置形态的调整。通过对宏观经济、产业行业 的研究以及相应的财务分析和非财务分析，“自上而下”在各类资产之间进行配置、“自下而上”进行个券选择。本基金具体的投资策略包括类属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以及衍生产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人民币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A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530	02153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80,182,300.73 份	8,589,984.4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A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7,864.35	-5,646.56
2. 本期利润	2,195,660.08	54,153.0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6	0.005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4,950,871.88	8,905,026.9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88	1.036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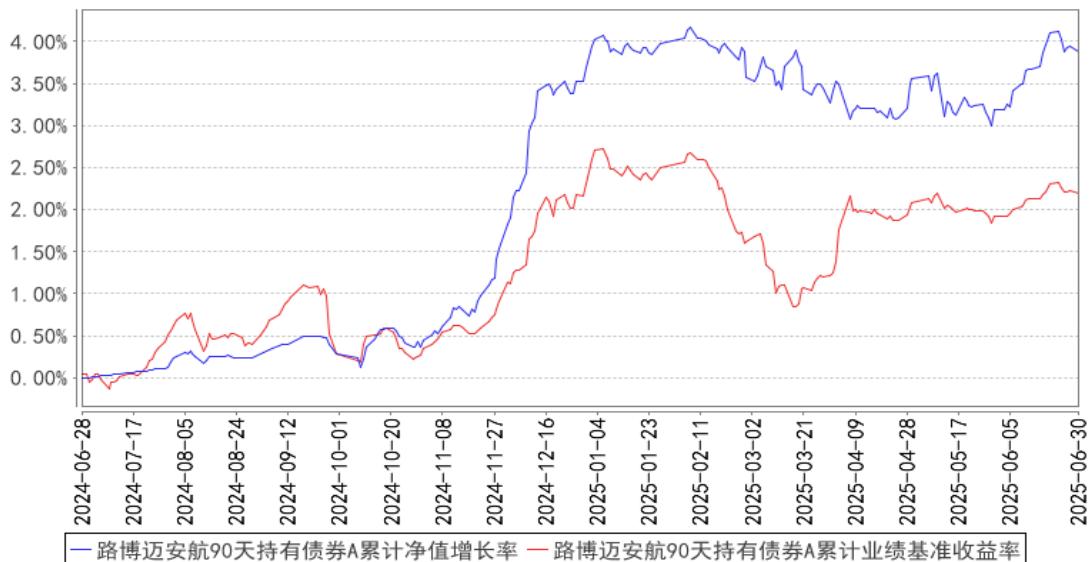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	0.12%	0.97%	0.09%	-0.38%	0.03%
过去六个月	0.18%	0.11%	-0.11%	0.10%	0.29%	0.01%
过去一年	3.88%	0.10%	2.16%	0.09%	1.72%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88%	0.10%	2.20%	0.09%	1.68%	0.01%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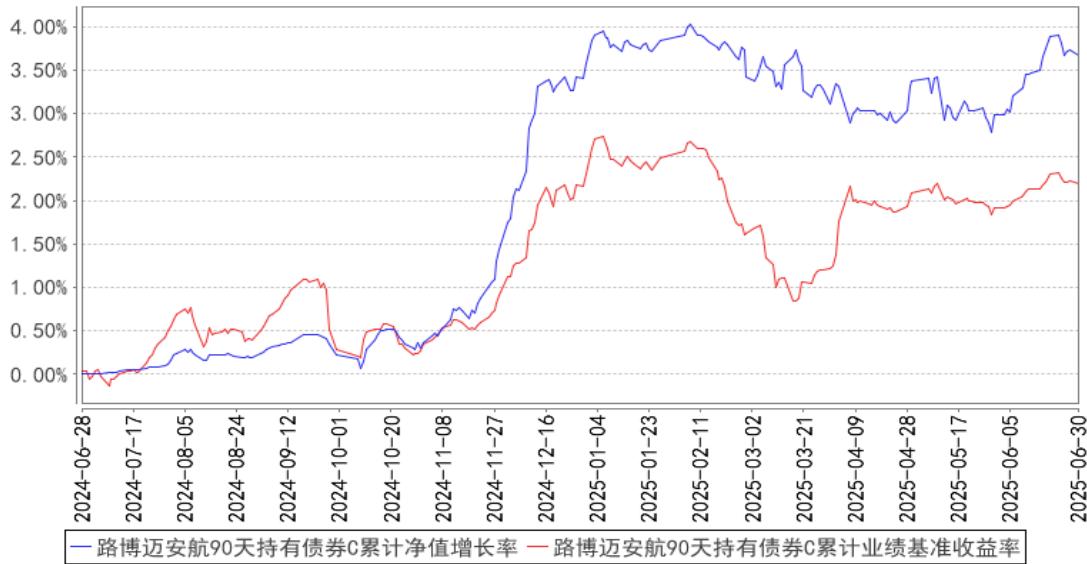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4%	0.12%	0.97%	0.09%	-0.43%	0.03%
过去六个月	0.09%	0.11%	-0.11%	0.10%	0.20%	0.01%
过去一年	3.67%	0.10%	2.16%	0.09%	1.51%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67%	0.10%	2.20%	0.09%	1.47%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路博迈安航90天持有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
比图



路博迈安航90天持有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06 月 28 日生效，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丽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28 日	-	15 年	魏丽，中国国籍，复旦大学统计学硕士学位。于 2022 年 8 月加入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现任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公募固收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曾任融通基金交易员、研究员；农银汇理基金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经理；汇添富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基金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中央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程嵌入式的管控模式，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内部公平交易管理规范和流程，以确保公平交易管控覆盖公司所有业务类型、投资策略、投资品种及投资管理的各个环节。本着“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投资组合采用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实现事中交易执行层面的公平管控。

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等不公平交易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二季度国内经济基本面环比一季度小幅放缓，但在财政支出扩张等因素支撑下依然保持较高韧性。具体来看，供给端表现较为平稳，工业增加值和服务业生产指数增速稳定在 6.0% 附近，生产法视角下的实际经济增速稳定在 5.0% 的增速目标之上。需求端则呈现出一定回落压力，固定资产投资和出口增速均明显走弱，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在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支撑下表现较为强劲。价格端压力更为明显，CPI 和 PPI 同比增速均处于负增区间，PPI 同比增速受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跌幅明显走阔。融资端景气度显著分化，以私人部门融资为主的信贷增速持续下行，社融增速则在政府融资扩张的支撑下小幅修复，表明私人部门预期仍未企稳。总

体来看，国内基本面依然延续着生产强、需求弱的格局，物价广泛承压，融资需求低迷，贸易摩擦对基本面的影响尚未明显显现。

在此背景下，二季度债券收益率曲线明显下移，利率债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约 15 个基点，信用利差压缩约 5 至 15 个基点。归因来看，一则，国际贸易形势相较一季度总体恶化，国内基本面虽仅温和降温但预期走弱，物价走势和私人部门融资需求低迷，宽货币预期明显升温。二则，美元指数持续下行，离岸人民币汇率与中间价价差逐渐收敛，央行面临的外部均衡压力减弱，政策空间打开后于 5 月份相继降息、降准，并引导存款利率进一步下调，银行体系负债端压力减弱，银行间市场资金价格预期较一季度明显回落，牵引利率曲线下移。

报告期内，本基金逐步拉长久期，增加杠杆，兼具票息与久期策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1.0388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0.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97%；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1.0367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0.5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0.9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76,772,116.59	99.73
	其中：债券	476,772,116.59	99.7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81,226.41	0.23
8	其他资产	209,163.35	0.04

9	合计	478,062,506.35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7,636,187.64	36.5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9,710,607.68	37.0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9,033,389.05	31.9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243,113.43	7.49
6	中期票据	142,098,765.49	35.1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7,083,442.35	1.7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76,772,116.59	118.0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0001	25 超长特别国债 01	800,000	81,377,967.21	20.15
2	230210	23 国开 10	500,000	54,029,520.55	13.38
3	220215	22 国开 15	300,000	33,282,641.10	8.24
4	250002	25 附息国债 02	300,000	30,280,723.76	7.50
5	2400001	24 特别国债 01	200,000	22,858,663.04	5.6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09,163.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09,163.3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666	爱玛转债	2,516,785.71	0.62
2	113052	兴业转债	1,620,918.48	0.40
3	113632	鹤 21 转债	885,675.81	0.22
4	113042	上银转债	558,024.46	0.14
5	123107	温氏转债	529,161.65	0.13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A	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8,019,967.44	8,587,891.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4,118,426.58	3,673,526.2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1,956,093.29	3,671,433.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0,182,300.73	8,589,984.4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本基金的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4、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5、本基金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88 号香港兴业中心二座 7 楼 705-710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75-5888

公司网址：www.nbchina.com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